

● 內視鏡簡介

一、 檢查目的：

胃鏡：利用電子化纖維內視鏡檢查食道、胃、十二指腸，以便進一步診斷處置或治療。

大腸鏡：利用電子化纖維內視鏡檢查大腸(大約 120 公分)，以便進一步診斷處置或治療。

二、 大腸鏡檢查前注意事項：

- (1) 檢查前三天請務必遵循低渣飲食限制。
- (2) 檢查前一天或當日請務必依規定服用清腸藥物。
- (3) 檢查當日護理人員評估清腸效果不理想時，將建議您改日完成清腸準備再檢查。

三、 檢查中處置：

- (1) 切片檢查：當醫師發現瘰肉或異常情形時，利用細長金屬夾經內視鏡取出少量組織，送病理化驗檢查
- (2) 胃幽門螺旋桿菌檢驗：當醫師認為有需要時，利用細長金屬夾經內視鏡取出少量組織，送檢化驗。
- (3) 息肉切除：醫師認為有需要時，利用內視鏡將息肉電燒切除
- (4) 若您長期服用抗凝血劑，請與您的處方醫師討論是否暫時停藥

四、 合併症：

少部份受檢者可能發生包括：藥物反應(口乾、噁心、嘔吐、心悸、小便困難..等暫時性現象)，喉嚨損傷、嗆到、吸入性肺炎、暫時性腹脹、腹痛、腸道損傷、出血..等偶發情形。發生機率均低於0.5%。但若發現合併症或不適情形，請您盡速告知醫護人員，將給予適當處置或治療。

五、檢查後須知：

- (1) 胃鏡：少數人有喉頭不適感，2-3天即會改善，可多喝溫開水或進食軟流質飲食。
- (2) 大腸鏡：少數人有腹脹不適感，可多走動、促進排氣或向護理人員索取薄荷油擦塗腹部，以利趨氣。
- (3) 返家後若有急性、持續性嚴重腹痛、嘔吐、黑便或血便情形，應儘速至本院急診就醫。